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The Chinese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一九三四年成立 Established in 1934)



永遠名譽會長
Permanent Honorary
Presidents
倪少傑先生 SBS OBE JP
Mr NGAI Shiu Kit
梁欽榮先生 SBS MBE JP
Mr Herbert LIANG
陳永祺先生 GBM GBS OBE JP
The Hon CHAN Wing Kee
楊孫西博士 GBM GBS SBS JP
Dr the Hon Jose S S YU
洪克協先生
Mr Peter H H Hung
尹德勝先生 SBS BBS JP
Mr Paul T S YIN
黃友嘉博士 GBS BBS JP
Dr David Y K WONG
施榮懷先生 BBS JP
Mr Irons SZE
李秀恒博士 GBS BBS JP
Dr Eddy S H LI

會長
President
吳宏斌博士 BBS MH
Dr Dennis W P NG

立法會代表
Legco Representative
吳永嘉議員 JP
The Hon Jimmy W K NG

副會長
Vice Presidents
史立德博士 BBS MH JP
Dr Allen L T SHI
(第一副會長 First Vice President)
徐晉暉先生
Mr Marvin T F HSU
(第二副會長 Second Vice President)
吳清煥先生
Mr NG Ching Wun
黃家利先生 BBS JP
Mr Simon K W WONG
陳國民博士
Dr Edward K M CHAN
黃震博士
Dr Wong Chun
盧金榮博士 JP
Dr Lo Kam Wing
吳國安先生
Mr Dennis K O NG
馬介欽博士
Dr Ma Kai Yum

總務委員會主席
Chairman
General Affairs Standing
Committee
徐晉暉先生
Mr Marvin T F HSU

財務委員會主席
Chairman
Finance Standing Committee
史立德博士 BBS MH JP
Dr Allen L T SHI

行政總裁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楊立門 GBS JP
Mr Raymond L M YOUNG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主席胡志偉議員, MH

尊敬的胡議員：

對香港「再工業化」政策的意見

當前適逢科技及創新取得革命性突破，國際產業結構發生「範式轉移」，特區政府亦倡導推動「再工業化」，提出「發展以技術及智能為基礎、不需要用地太多的高端製造業，為香港尋求新的經濟增長點，並創造優質和多元的就業機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對此深表歡迎和支持。

本會亦留意到，雖然近年特區政府加大力度向創新與科技領域投入大量資源，但本港「再工業化」的整體進程緩慢。本港社會包括政府對「再工業化」的認知與理解流於表面、片面，不但有「願景有餘，落實不足」的問題，亦存在多方面的認知誤區和政策上的「虛位」。例如，政府的產業政策偏重創新科技而輕視工業發展，令工業政策淪為創新科技政策的「附庸」；傳統工業不被社會重視的現狀遲遲未能改觀。更須指出的是，在「劃地為牢」的心態下，「珠三角」港資工業不合理地被排斥在「再工業化」的政策範圍之外；這在一定程度上亦導致了本港「再工業化」因為缺乏實質的產業根基和工業界這一主要持份者的積極參與而舉步維艱。

本會認為，探討香港「再工業化」須引入更廣闊和更具全局性的視野；政府的政策目標除了應構建一個由創新科技和工業並駕協力、打造新興產業與激活傳統工業雙管齊下的「雙核」驅動機制之外，更須「兩條腿走路」；在催谷本土高端、高增值產業和吸引全球「高精尖」企業來港發展的同時，亦支持和協助港商繼續走「延外發展」的道路。

眾所周知，1980年代以來香港廠商在內地特別是「珠三角」蓬勃的製造業活動曾是造就香港經濟奇蹟的重要成功因素，亦是本港產業發展的一個特殊型態；迄今，廣東省內的港資製造業企業仍超過20,000家。可以說，「珠三角」的港資工業是香港工業「易地重置」的結果，其本身就是香港工業的境外延伸以及另一種形式的「存在」。這種「延外發

總辦事處
HEAD OFFICE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64-66號
廠商會大廈
CMA Building,
64-66 Connaught Rd, Central, H.K.
電話 Tel: 2545 6166 / 2542 8600
傳真 Facsimile: 2541 4541
網址 Web Site: <http://www.cma.org.hk>
電郵 E-mail: info@cma.org.hk

旺角辦事處
MONGKOK OFFICE
九龍旺角彌敦道655號
19樓11室
Room 11, 19/F,
655 Nathan Road,
Mongkok, Kowloon
Tel: 2393 2189
Fax: 2789 1869

觀塘辦事處
KWUN TONG OFFICE
九龍觀塘巧明街111-113號
富利廣場23樓6室
Room 6, 23/F, Futura Plaza,
111-113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Tel: 2344 3380
Fax: 2790 4850

廣州代表處
GUANGZHOU OFFICE
中國廣州市越秀區豪賢路102號
匯德國際大廈2506室
郵編: 510055
Huide Business Tower 2506, Hao Xian Rd,
Yue Xiu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P.C.: 510055
Tel: (86) (20) 8129 8969
Fax: (86) (20) 8129 8875

東莞代表處
DONGGUAN OFFICE
中國東莞市東城區東莞大道11號
台商大廈主樓601-1號
郵編: 523000
Rm 601-1, TBA Tower,
No.11 Dongguan Avenue, Dongguan, China
P.C.: 523000
Tel: (86) (769) 2301 3933
Fax: (86) (769) 2201 3010

廠商會檢定中心
CMA TESTING &
CERTIFICATION LABORATORIES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黃竹洋街9-13號
仁興中心1302室
Rm 1302, Yan Hing Centre,
9-13 Wong Chuk Yeung St, Fo Tan, Shatin, NT
Tel: 2698 8198 Fax: 2695 4177
Web Site: <http://www.cmatcl.com>
E-mail: info@cmatcl.com

展」不但令香港工業在整體規模與實力上更形壯大，而且許多廠商保留在香港的部分亦轉型為公司總部，構成了香港「總部經濟」的一支重要支撐力量；同時，港商在境外的生產活動更對本港的服務業特別是金融、物流、商貿、專業服務等衍生了龐大需求，直接帶動有關行業的蓬勃發展。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在香港發展創新與科技過程中，「珠三角」工業發揮著不可或缺的支撐作用，既可提供必需的產業基礎和協作體系，亦是一個重要的需求來源和商品化市場。這決定了香港「再工業化」不但是本土製造業競爭力再造的工程，亦必須是一個本土產業與境外工業的關係重構與再深化過程。相應地，本港「再工業化」推進策略與政策的構建應建基於廣義上的「香港工業」概念上，涵蓋香港本土的製造業活動以及港商在境外特別是「珠三角」的生產性業務。

有關香港「再工業化」政策應如何與推動「珠三角」港資工業的持續發展相結合，廠商會有如下建議：

1. 制定全盤的「再工業化」政策

一方面，政府應適時地提升「再工業化」政策的定位，不再視之為創新科技政策的「附件」或延伸；並及早制定獨立、具前瞻性和全盤的工業政策體系。

另一方面，「再工業化」的推進須內外兼顧、內外並舉。政府應本著境外境內「一盤棋」的理念，探討為推動「珠三角」港企的產業升級和持續發展建立長效機制，並積極思考如何在全球「再工業化」潮流、「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和「一帶一路」建設的時代背景下，重新規劃香港與大灣區的產業競合格局、協助業界透過「延外發展」在國際市場上擴大業務版圖以及促進境內外產業之間的良性互動。

2. 促進加工貿易轉型升級

近年，在內地的港資製造業企業遇到越來越多的發展阻礙，既有來自外圍市場的挑戰，亦與內地政策環境的轉變有關。例如，國家出台的多項政策收窄了加工貿易的發展空間，更透露出對加工貿易的誤解甚至偏見。這些政策對港商的營運管理和成本結構產生廣泛而重大的影響，更令一些正努力逆境求存的中小企業「百上加斤」。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應盡快激活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屬下的「支援加工貿易專責小組」，並將其提升為「關注港資企業轉型升級專責小組」，一方面加緊評估內地法規和政策調整等對港商和香港本土經濟

的影響，另一方面亦透過與有關部門的溝通與協作，協助港商應對產業發展的機遇與挑戰。

3. 推動創科資源「過河」

當前在內地設廠的港資製造企業普遍面對轉型升級的迫切需求；他們正積極尋求與科研界緊密合作，對於各種應用型技術的需求尤為殷切，例如產品研發、技術提升、裝備改善以及流程優化等。但長期以來，特區政府在制定工商政策時，往往亦囿於「錢不過界」的規限而將境外經濟活動「置之度外」，未能投入足夠的資源協助境外工業的營運和支援「珠三角」港商的產業轉型。這在一定程度上亦導致受公帑資助的本港研究項目未能有效地與「珠三角」港資企業的需求相結合，「產學研」因為地域分割而關係疏離，反過來亦限制了本港創科活動的發展空間。

最近，中央政府推出多項「科技挺港」措施，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打破邊界的藩籬，為在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工程中心撥出經費以及允許香港科研機構直接參與國家級項目。內地研究經費「資金過港」具有重大的啟示意義；業界希望，特區政府亦能以同樣的破格思維，允許和推動香港的科研資源「過河」，以及將目前只適用於本土工商業的支援措施亦「一視同仁」地延展至境外工業。例如，政府創新及科技局應將支援內地港企的產業升級納為局方的一項基本職能，更積極地協助廠商克服技術創新方面的「短板」；政府還應考慮擴大「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適用範圍，以涵蓋港商與內地科研機構的合作項目。

此外，政府應進一步推動香港的大專院校、香港科學園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機構與「珠三角」港資企業加強聯繫和合作，以產生更大的「產學研」協同效應；更可因應一些涉及行業發展的共性問題，以解決問題為導向、以滿足市場需求為目標，主動設立具針對性的科研項目，並將研發成果推廣予業界和付諸應用，以提升行業的整體競爭力。

4. 檢討與跨境業務相關的稅務法例

過去十多年來，香港稅務局就「稅務條例」第 39E 條和第 16EC 條的詮釋與執行極具爭議性，引發了局方與納稅人之間曠日持久的爭論；隨著越來越多港資企業在內地的營運方式已由來料加工轉為進料加工，有關稅則更加重了許多從事加工業務企業的經營成本。業界以及稅務專業界均指出，稅局以反避稅的觀點和準繩來對待業界正常的經營活動，不但失之偏頗，亦非相關法例訂立時的原意；嚴重影響香

港企業的競爭力，阻礙了「珠三角」港資企業的轉型升級步伐。

隨著「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計劃的啟動，區內經濟和社會融合的步伐加快，亦為香港稅制帶來新的挑戰和新的考量點。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日前在立法會回應議員就修訂《稅務條例》第 39E 條的提問時曾指出，粵港澳大灣區或可為重新探討這一議題提供一個契機，「大灣區的經濟，要做到人流、物流、資金流、資訊流都是無障礙地流通，那麼機器都可以自由流通都是可以考慮的」。

本會認為，修訂與跨境業務相關之稅務法例的現實意義已不單是為廠商在境外的發展消除桎梏，亦是體現和深化特區政府的產業政策以及提升香港稅制競爭力的必行之舉，更關乎本港能否有效配合國家的發展策略以及把握當前國際經濟合作的新機遇。本會呼籲，特區政府應盡早將檢討《稅務條例》第 39E 條、第 16EC 條等提上議事日程，以新思維和全局的視野，優化跨境業務的相關稅法和實務準則，允許港商在境外使用的機器設備和知識產權的相關資本開支獲得香港的利得稅扣減，為業界在內地以及「一帶一路」市場擴展業務提供財稅誘因和政策支援。

有關上述意見，如有任何疑問，請與本會政策研究總監顏紅曉先生(電話：2542 8631)聯絡為荷。

敬祝
政祺!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行政總裁楊立門 GBS 太平紳士

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